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一、 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 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已按照 2010 年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2 年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4 年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一个月内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2010 年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于 2010 年 7 月 16 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0 广东高速债”，证券代码为 1080073.IB；2012 年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于 2012 年 7 月 4 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2 广东高速债”，证券代码为 1280188.IB。2014 年广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债券于 2014 年 11 月 5 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为“14 广东高速债”，证券代码为 1480545.IB；于 2014 年 12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为“14 粤高债”，证券代码为 127017.SH。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0 年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 亿元，将全部用于阳江至云浮高速公路阳江至阳春段（简称“阳阳高速”）、广东省遂溪至徐闻公路（简称“湛徐高速”）两个高速公路项目的建设。截止 2018 年底，20 亿元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指定用途。

2012 年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5 亿元，全部用于珠江三角洲外环高速公路黄岗至花山段项目（以下简称“肇花高速”）的建设。截止 2018 年底，15 亿元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指定用途。

2014 年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 亿元，全部用于广东省信宜（粤桂界）至茂名公路（又称“包茂高速粤境段”）项目的建设。截至 2018 年底，20 亿元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指定用途。

（三） 发行人 2018 年度信息披露情况

1. 发行人于 2018 年 1 月 2 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披露了《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

2. 评级机构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 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披露了《大公关于关注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

3. 发行人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披露了《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

4. 发行人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披露了《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年度报告》。

5. 评级机构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7 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披露了《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 2018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6. 发行人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披露了《2012 年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付息公告》。

7. 发行人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披露了《2010 年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付息公告》。

8. 主承销商广发证券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披露了《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9. 发行人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披露了《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10. 发行人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披露了《2014 年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付息公告》。

11. 发行人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披露了《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子公司的公告》。

12. 发行人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披露了《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的公告》。

13. 评级机构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披露了《大公关于关注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子公司及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的公告》。

二、 发行人偿债能力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18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广会审字[2019]G18032230016 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均引自上述审计报告。

（一）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末/度	2017 年末/度	同比增减 (%)
流动资产合计	6,245,023,574.89	5,139,959,547.13	21.50
其中：存货	-	-	-
资产总计	125,499,373,309.52	128,858,513,831.83	-2.61
流动负债合计	8,206,029,271.14	12,310,104,483.57	-33.34
负债合计	94,509,791,440.85	97,103,627,607.82	-2.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748,623,492.08	27,913,608,759.20	2.99
资产负债率	75.31	75.36	-0.07
流动比率	0.76	0.42	82.26
速动比率	0.76	0.42	82.26

1.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合计
2.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
3.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存货)/流动负债合计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合并资产合计为 1,254.99 亿元，较 2017 年末减少-2.61%；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287.49 亿元，较 2017 年末增长了 2.99%。

1. 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的流动比率为 0.76，速动比率为 0.76，较 2017 年末增长了 82.26%。

2. 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2018 年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为 75.31%，与 2015 年末相比基本持平。发行人资产负债率较高是发行人所属高速公路行业的普遍特点。公司资产规模大，偿

债能力强。整体看，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二）发行人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末/度	2017 年末/度	同比增减
营业总收入	10,055,530,362.38	9,607,366,736.50	4.66
营业总成本	10,317,193,385.91	9,524,010,824.05	8.33
利润总额	436,492,722.43	683,248,372.38	-36.12
净利润	88,820,428.67	350,203,759.90	-74.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01,159,723.42	197,076,063.78	-48.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57,957,174.32	7,211,762,504.23	3.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8,331,081.74	-3,334,571,548.54	-8.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0,051,788.75	-3,397,786,691.33	-18.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9,574,303.83	479,404,264.36	121.02

2018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005.55 亿元，较 2016 年度增长了 4.66%，主要是通行费收入增加；实现净利润 8,882.04 万元，较 2016 年度下降了 74.64%，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期下降 48.67%，主要是包茂高速公路结束试运营转为正式运营，路产等资产折旧费用增加，以及项目贷款利息支出由资本化转费用化所致。

从经营活动来看，2018 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45,795.72 万元，较上年增长 3.4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61,833.11 万元，较上期下降 8.51%；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78,005.18 万元，较上期下降 18.18%。

（三）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债券对其偿债能力的影响

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信息如下表所示：

债券种类	债券名称	发行规模	起息日	期限
企业债券	2010 年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	2010/7/2	15 年
	2012 年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5	2012/6/26	15 年
	2014 年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	2014/10/29	15 年
	2018 年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第一期)	10	2018/12/13	15 年

公司债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20	2016/6/16	15 年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10	2016/8/11	15 年

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债券余额为 95 亿元，相当于企业 2018 年末合并资产总计的 7.57%，相当于发行人 2018 年营业总收入的 94.48%。

发行人通过建立和完善财务规划，加强对负债结构的监控管理以及下属企业资金调度管理。发行人为每笔负债都制定了偿债计划，有计划地安排长、短期债务偿付时间序列，以避免集中偿债。

三、 担保人分析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为发行人“10 广东高速债”、“12 广东高速债”、“14 广东高速债”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是国有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承担了广东省内运输规划中大部分高速公路的建设任务，现有资产规模居广东省属国有企业首位。截止 2018 年末，广东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的总资产 3,969.12 亿元，净资产 1,164.31 亿元。综合来看，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资本雄厚，业务规模领先，具有极强的偿债能力。大公国际对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的信用等级评定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因此发行人的“10 广东高速债”、“12 广东高速债”、“14 广东高速债”债券由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其偿债保障措施较优。

综上所述，发行人资产规模较大，债务结构合理，经营情况良好，担保人资信良好，偿债能力较强。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度发行人履
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4日